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1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3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3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3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5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5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10 重大事件揭示	4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6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6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6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 ETF
场内简称	创新药沪深港 ETF
基金主代码	517110
交易代码	5171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1,098,525.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9 月 30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公司行为、市场流动性不足、港股通额度受限等）导致本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标的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指数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进行调整。 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7、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

	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时，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国华	张姗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755-83077987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 31089000, 400-888-8688	95555
传真		021-31081800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082	518040
法定代表人		邱军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和本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054,094.98
本期利润	-26,098,580.5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5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6.8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8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9,596,749.1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04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1,501,775.8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95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0.4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22%	1.31%	-5.96%	1.39%	0.74%	-0.08%
过去三个月	-10.76%	1.38%	-11.23%	1.45%	0.47%	-0.07%
过去六个月	-14.80%	1.40%	-15.55%	1.47%	0.75%	-0.07%
过去一年	-21.04%	1.77%	-21.50%	1.81%	0.46%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43%	1.83%	-42.68%	1.95%	2.25%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9 月 8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44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梁杏	国泰中证生物 医药 ETF 联 接、国泰国证 医药卫生行业 指数、国泰国 证食品饮料行 业指数、国泰 量化收益灵活 配置混合、国 泰中证生物医 药 ETF、国泰 CES 半导体芯 片行业 ETF 联 接、国泰上证 综合 ETF、国 泰中证医疗 ETF、国泰中 证畜牧养殖 ETF、国泰中 证医疗 ETF 联 接、国泰中证 全指软件 ETF 联接、国泰中 证畜牧养殖 ETF 联接、国 泰中证沪港深 创新药产业 ETF、国泰中 证沪港深创新 药产业 ETF 发 起联接、国泰 沪深 300 增强 策略 ETF、国 泰富时中国国 企开放共赢 ETF 的基金经 理、国泰中证 港股通科技 ETF、国泰中 证有色金属矿 业主题 ETF、 国泰中证有色	2021-09-08	-	16 年	学士。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 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 级区域经理。2011 年 7 月加入国 泰基金，历任产品品牌经理、研 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6 年 6 月 至 2020 年 12 月任国泰国证医药卫 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和 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国泰宁益 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起兼任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生物 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和国泰中证生物医 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起兼 任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 式联接基金（由国泰 CES 半导体 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名而来）的 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 基金、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 基金、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 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起 兼任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医 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起兼 任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国证医药卫 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终 止分级运作变更而来）、国泰国 证食品饮料

	金属 ETF 的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监				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分级运作变更而来)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和国泰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量化投资部副总监，2018 年 7 月起任量化投资部总监。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间同向交易记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都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多数溢价率均值都可以通过 95%置信度下等于 0 的 t 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 T=3 和 T=5 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 ≥ 30 ），溢价率均值普遍在 1%数量级及以下。为稳妥起见，对于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或组合配对，我们也进行了模拟溢价金额计算。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 t 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基金经理也对价差作出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

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 GDP 增速达到 4.5%，远超市场预期。然而 4 月经济数据突然走弱，5 月、6 月经济数据比 4 月份改善不多，基本面支撑放缓。叠加美联储继续维持加息态度，压制了市场的风险偏好。市场越发期待政策组合拳的出台，但是预期迟迟未能兑现，于是股市呈现弱势整理状态。

上半年沪深 300 指数下跌 0.75%，医药板块继续走弱，SHS 创新药指数下跌 15.55%，创新药沪深港 ETF 下跌 14.80%，联接 A 和 C 分别下跌 13.25%和 13.39%，较好地实现了对标的指数的跟踪。一方面股市资金受到政策面和技术面的驱动，疯狂追捧 TMT 板块。另一方面，医药板块一季报表现一般，相应的政策、技术突破、放量品种等行情导火索要相对少一些，使得医药行业的表现不达预期。

作为行业指数基金，本基金旨在为看好医药行业的投资者提供投资工具。本报告期内，我们根据对市场行情、日常申赎情况和成份股停复牌的分析判断，对股票仓位及头寸进行了合理安排，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尽量为投资者提供更精准的投资工具。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14.8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5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医药板块从目前来看，着眼于长期，仍然拥有不错的性价比。虽然经过去年四季度的反弹，但今年上半年不涨反跌，从长期角度来看，估值仍然较为便宜。短期政策方向的转变将带来疫后修复，使得医药行业大部分企业的研发生产销售的效率都能得到有效的恢复。中期来说，创新药、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等科技含量较高的细分板块仍距海外同行差距较大，未来仍将是国家政策支持和企业着力追赶和发展的方向，在人才、资金、需求都具备的情况下，不断提升技术水平，追赶国际先进同行，国产替代和国际化方向仍有望继续发力。中长期来看，医药行业持续受益于老龄化和消费升级的需求。我们现在已经逐渐进入了老龄化的社会。第七次人口普查比第六次人口普查，60 岁以上的人口已经多了 10%。对于医药医疗的需求，服务上的需求和药品上的需求却是不断增长的，医药行业是常青树的投资。随着经济基本面和股市表现的改善，我们看好医药行业未来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8,496,470.67	8,235,928.34
结算备付金		50,308.19	12,689.20
存出保证金		17,028.21	11,520.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53,074,315.87	136,453,835.10
其中：股票投资		153,074,315.87	136,453,835.1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1,737,142.61
应收股利		60,380.61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161,698,503.55	146,451,115.8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1.07	292,784.20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7,298.51	63,201.75
应付托管费		13,459.69	12,640.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15,958.46	1,984,958.62
负债合计		196,727.73	2,353,584.9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71,098,525.00	206,098,525.00
未分配利润	6.4.7.8	-109,596,749.18	-62,000,994.12
净资产合计		161,501,775.82	144,097,530.8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61,698,503.55	146,451,115.80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5957 元，基金份额总额 271,098,525.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5,548,293.87	-25,697,756.58
1.利息收入		15,794.49	19,414.6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5,794.49	19,414.65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581,170.83	-13,127,835.0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6,467,792.33	-13,898,554.5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	59,220.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2	-	-
股利收益	6.4.7.13	886,621.50	711,499.35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4	-20,044,485.60	-12,738,733.2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61,568.07	149,397.07
减：二、营业总支出		550,286.71	564,004.53
1. 管理人报酬		384,238.54	391,491.44

2. 托管费		76,847.72	78,298.25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	0.22
8. 其他费用	6.4.7.16	89,200.45	94,214.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98,580.58	-26,261,761.1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8,580.58	-26,261,761.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98,580.58	-26,261,761.11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06,098,525.00	-62,000,994.12	144,097,530.88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206,098,525.00	-62,000,994.12	144,097,53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00,000.00	-47,595,755.06	17,404,24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6,098,580.58	-26,098,580.5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5,000,000.00	-21,497,174.48	43,502,825.5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0,000,000.00	-28,001,898.54	61,998,101.46

2.基金赎回款	-25,000,000.00	6,504,724.06	-18,495,275.9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71,098,525.00	-109,596,749.18	161,501,775.8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07,098,525.00	-24,472,931.43	182,625,593.57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207,098,525.00	-24,472,931.43	182,625,593.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31,301,224.71	-11,301,22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6,261,761.11	-26,261,761.1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5,039,463.60	14,960,536.40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72,000,000.00	-20,976,913.47	51,023,086.53
2.基金赎回款	-52,000,000.00	15,937,449.87	-36,062,550.1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27,098,525.00	-55,774,156.14	171,324,368.8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周向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倪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洪涛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085 号《关于准予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的交易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46,098,000.00 元(含募集股票市值),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89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46,098,525.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25.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98 号文核准,本基金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标的指数成份股(包括主板、创业板、港股通标的股票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参与融资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因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8,496,470.67
等于：本金	8,495,678.16
加：应计利息	792.51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8,496,470.6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05,859,604.49	-	153,074,315.87	-52,785,288.6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05,859,604.49	-	153,074,315.87	-52,785,288.6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31,655.90
其中：交易所市场	31,655.90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4,302.56
合计	115,958.46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06,098,525.00	206,098,525.00
本期申购	90,000,000.00	90,0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000,000.00	-25,000,000.00
本期末	271,098,525.00	271,098,525.00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9,147,101.11	-32,853,893.01	-62,000,994.12
本期利润	-6,054,094.98	-20,044,485.60	-26,098,580.5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0,245,868.77	-11,251,305.71	-21,497,174.48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952,975.47	-14,048,923.07	-28,001,898.54
基金赎回款	3,707,106.70	2,797,617.36	6,504,724.0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5,447,064.86	-64,149,684.32	-109,596,749.18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529.9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158.56
其他	106.03
合计	15,794.49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603,473.3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864,319.01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6,467,792.33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9,664,412.4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5,155,511.50
减：交易费用	112,374.3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603,473.32

6.4.7.10.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赎回基金份额对价总额	18,495,275.94
减：现金支付赎回款总额	12,601,288.94
减：赎回股票成本总额	6,758,306.01
减：交易费用	-
赎回差价收入	-864,319.01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86,621.5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886,621.50

6.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44,485.60
——股票投资	-20,044,485.6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0,044,485.60

6.4.7.15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ETF 替代损益	61,568.07
合计	61,568.07

注：ETF 替代损益收入是指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本基金时，补入被替代股票的实际买入成本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或强制退款的被替代股票在强制退款计算日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

6.4.7.16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用	3,036.28
证券组合费	1,861.61
合计	89,200.45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 ETF 发起联接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4,238.54	391,491.4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5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6,847.72	78,298.2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0%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 ETF 发起联接	70,387,950.00	25.96%	33,427,350.00	16.22%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8,496,470.67	13,529.90	3,166,887.42	16,929.91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在承销期间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型						
688472	阿特斯	2023-06-02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11.10	17.04	752.00	8,347.20	12,814.08	-
688629	华丰科技	2023-06-16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9.26	18.59	443.00	4,102.18	8,235.37	-
688562	航天软件	2023-05-15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12.68	22.31	299.00	3,791.32	6,670.69	-
688620	安凯微	2023-06-15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10.68	12.34	463.00	4,944.84	5,713.42	-
688543	国科军工	2023-06-14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43.67	53.05	106.00	4,629.02	5,623.30	-
688593	新相微	2023-05-25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11.18	14.59	382.00	4,270.76	5,573.38	-
688458	美芯晟	2023-05-15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75.00	90.76	61.00	4,575.00	5,536.36	-
688429	时创能源	2023-06-20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19.20	25.53	205.00	3,936.00	5,233.65	-
688334	西高院	2023-06-09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14.16	16.21	304.00	4,304.64	4,927.84	-
688570	天玛智控	2023-05-29	6 个月以上	新股锁定流通受限	30.26	25.33	193.00	5,840.18	4,888.69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设定限售期的新股或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后

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理论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通过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信用类债券比例为 0.00%(2022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来自调整基金投资组合时，由于部分成分股流动性差，导致本基金难以及时完成组合调整，或承受较大市场冲击成本，从而造成基金投资组合收益偏离标的指数收益的风险。

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

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存出保证金及结算备付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496,470.67	-	-	-	8,496,470.67
结算备付金	50,308.19	-	-	-	50,308.19
存出保证金	17,028.21	-	-	-	17,028.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53,074,315.87	153,074,315.87
应收股利	-	-	-	60,380.61	60,380.61
资产总计	8,563,807.07	-	-	153,134,696.48	161,698,503.55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11.07	11.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7,298.51	67,298.51
应付托管费	-	-	-	13,459.69	13,459.69
其他负债	-	-	-	115,958.46	115,958.46
负债总计	-	-	-	196,727.73	196,727.73
利率敏感度缺口	8,563,807.07	-	-	152,937,968.75	161,501,775.82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235,928.34	-	-	-	8,235,928.34
结算备付金	12,689.20	-	-	-	12,689.20
存出保证金	11,520.55	-	-	-	11,520.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36,453,835.10	136,453,835.10
应收清算款	-	-	-	1,737,142.61	1,737,142.61
资产总计	8,260,138.09	-	-	138,190,977.71	146,451,115.80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292,784.20	292,784.2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3,201.75	63,201.75
应付托管费	-	-	-	12,640.35	12,640.35
其他负债	-	-	-	1,984,958.62	1,984,958.62
负债总计	-	-	-	2,353,584.92	2,353,584.92
利率敏感度缺口	8,260,138.09	-	-	135,837,392.79	144,097,530.88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2022 年 12 月 31 日：0.00%），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1,036,798.13	51,036,798.13
资产合计	-	51,036,798.13	51,036,798.13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 口净额	-	51,036,798.13	51,036,798.13
项目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4,100,398.22	44,100,398.22
资产合计	-	44,100,398.22	44,100,398.22
以外币计价的			

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 口净额	-	44,100,398.22	44,100,398.22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增加约 255	增加约 221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减少约 255	减少约 221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币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53,074,315.87	94.78	136,453,835.10	9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53,074,315.87	94.78	136,453,835.10	94.7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增加约 790	增加约 689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减少约 790	减少约 689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53,009,099.09	136,432,875.88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65,216.78	20,959.22
合计	153,074,315.87	136,453,835.1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基金申购款

于本会计期间，本基金申购基金份额的对价总额为 61,998,101.46 元，其中包括以股票支付的申购款 20,466,970.32 元和以现金支付的申购款 41,531,131.14 元。

(2) 除基金申购款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53,074,315.87	94.67
	其中：股票	153,074,315.87	94.6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46,778.86	5.29
8	其他各项资产	77,408.82	0.05
9	合计	161,698,503.55	100.00

注：（1）上述股票投资包括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51,036,798.13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31.6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指数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4,631,867.69	46.2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627,262.00	4.1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629,870.91	12.7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1,889,000.60	63.09

7.2.2 积极投资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6,918.61	0.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70.69	0.0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927.84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8,517.14	0.09

7.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医疗保健	51,036,798.13	31.60
通讯业务	-	-
信息技术	-	-
日常消费品	-	-
房地产	-	-
公用事业	-	-
原材料	-	-
工业	-	-
金融	-	-
能源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合计	51,036,798.13	31.6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76	恒瑞医药	372,000	17,818,800.00	11.03
2	02269	药明生物	396,000	13,709,658.20	8.49
3	603259	药明康德	217,261	13,537,532.91	8.38
4	06160	百济神州	119,800	11,862,674.11	7.35
5	01093	石药集团	928,000	5,826,618.57	3.61
6	300122	智飞生物	126,800	5,604,560.00	3.47
7	000661	长春高新	33,900	4,620,570.00	2.86
8	300142	沃森生物	169,200	4,475,340.00	2.77
9	600196	复星医药	134,600	4,159,140.00	2.58
10	000963	华东医药	92,300	4,003,051.00	2.48
11	01801	信达生物	140,000	3,820,685.12	2.37
12	002422	科伦药业	120,800	3,585,344.00	2.22
13	300347	泰格医药	55,500	3,581,970.00	2.22
14	01177	中国生物制药	1,087,300	3,418,418.79	2.12

15	600079	人福医药	120,400	3,243,576.00	2.01
16	601607	上海医药	117,100	2,624,211.00	1.62
17	002821	凯莱英	22,000	2,592,920.00	1.61
18	002007	华兰生物	115,500	2,588,355.00	1.60
19	02359	药明康德	38,870	2,239,835.16	1.39
20	300759	康龙化成	52,475	2,008,743.00	1.24
21	09926	康方生物	61,000	1,988,111.57	1.23
22	01548	金斯瑞生物科技	116,000	1,882,314.37	1.17
23	002294	信立泰	58,800	1,833,972.00	1.14
24	09688	再鼎医药	94,600	1,831,605.47	1.13
25	300601	康泰生物	71,700	1,820,463.00	1.13
26	603392	万泰生物	26,800	1,789,436.00	1.11
27	00867	康哲药业	147,000	1,729,376.33	1.07
28	688180	君实生物	41,115	1,584,572.10	0.98
29	600380	健康元	123,100	1,564,601.00	0.97
30	600867	通化东宝	147,200	1,536,768.00	0.95
31	000513	丽珠集团	39,200	1,525,272.00	0.94
32	600535	天士力	95,909	1,391,639.59	0.86
33	603456	九洲药业	48,000	1,314,240.00	0.81
34	300357	我武生物	38,200	1,284,666.00	0.80
35	300558	贝达药业	26,400	1,267,992.00	0.79
36	03692	翰森制药	108,000	1,254,630.38	0.78
37	300009	安科生物	124,600	1,246,000.00	0.77
38	603858	步长制药	58,300	1,200,397.00	0.74
39	002317	众生药业	69,300	1,177,407.00	0.73
40	300363	博腾股份	39,700	1,174,723.00	0.73
41	603127	昭衍新药	24,000	981,600.00	0.61
42	688331	荣昌生物	17,000	947,750.00	0.59
43	00013	和黄医药	55,500	943,572.77	0.58
44	688520	神州细胞	16,000	907,840.00	0.56
45	300725	药石科技	17,400	842,682.00	0.52
46	688185	康希诺	6,688	545,072.00	0.34
47	002653	海思科	22,900	540,440.00	0.33
48	02096	先声药业	73,000	522,283.23	0.32
49	688202	美迪西	6,100	520,025.00	0.32
50	002399	海普瑞	39,000	447,330.00	0.28

注：所有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1	688429	时创能源	2,049	58,617.45	0.04
2	688472	阿特斯	752	12,814.08	0.01
3	600267	海正药业	900	10,242.00	0.01
4	600216	浙江医药	900	9,855.00	0.01
5	688629	华丰科技	443	8,235.37	0.01
6	02196	复星医药	364	7,014.06	0.00
7	688562	航天软件	299	6,670.69	0.00
8	603229	奥翔药业	300	6,294.00	0.00
9	688620	安凯微	463	5,713.42	0.00
10	688543	国科军工	106	5,623.30	0.00
11	688593	新相微	382	5,573.38	0.00
12	688458	美芯晟	61	5,536.36	0.00
13	688334	西高院	304	4,927.84	0.00
14	688570	天玛智控	193	4,888.69	0.00
15	301207	华兰疫苗	106	3,525.56	0.00

注：所有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2269	药明生物	8,617,034.25	5.98
2	06160	百济神州	6,184,118.41	4.29
3	01093	石药集团	2,691,246.82	1.87
4	300122	智飞生物	2,495,793.00	1.73
5	300142	沃森生物	2,079,622.00	1.44
6	300347	泰格医药	1,985,393.00	1.38
7	09688	再鼎医药	1,938,953.48	1.35
8	000661	长春高新	1,766,988.00	1.23
9	01801	信达生物	1,735,405.32	1.20
10	01177	中国生物制药	1,686,807.63	1.17
11	603392	万泰生物	1,636,306.20	1.14
12	000963	华东医药	1,625,524.00	1.13
13	002422	科伦药业	1,601,950.00	1.11
14	002821	凯莱英	1,408,534.20	0.98
15	02359	药明康德	1,369,097.42	0.95
16	600276	恒瑞医药	1,360,717.40	0.94
17	002317	众生药业	1,204,366.00	0.84
18	603259	药明康德	1,107,724.25	0.77

19	300759	康龙化成	1,096,899.00	0.76
20	688331	荣昌生物	1,050,970.25	0.73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276	恒瑞医药	4,316,358.00	3.00
2	603259	药明康德	2,965,312.00	2.06
3	600196	复星医药	2,597,074.24	1.80
4	02269	药明生物	2,132,014.39	1.48
5	06160	百济神州	1,880,370.86	1.30
6	002019	亿帆医药	1,166,340.00	0.81
7	01093	石药集团	865,748.28	0.60
8	300122	智飞生物	837,572.00	0.58
9	02196	复星医药	809,608.95	0.56
10	600216	浙江医药	790,515.00	0.55
11	600267	海正药业	765,288.00	0.53
12	002773	康弘药业	757,398.00	0.53
13	300142	沃森生物	664,881.00	0.46
14	300347	泰格医药	625,113.00	0.43
15	002821	凯莱英	553,511.00	0.38
16	000963	华东医药	552,756.00	0.38
17	01177	中国生物制药	535,494.37	0.37
18	02359	药明康德	526,836.00	0.37
19	000661	长春高新	484,306.00	0.34
20	01801	信达生物	436,303.22	0.30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58,111,813.5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9,664,412.4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7,028.21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0,380.61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7,408.82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688472	阿特斯	12,814.08	0.01	新股锁定
2	688629	华丰科技	8,235.37	0.01	新股锁定
3	688429	时创能源	5,233.65	0.00	新股锁定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沪港深创新药 ETF 联接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 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008	90,125.84	45,537,87 5.00	16.80%	155,172, 700.00	57.24%	70,387,950. 00	25.96%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53,553.00	4.70%

2	民生加银基金—中信银行—民生加银基金泰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790,200.00	3.61%
3	宁波珑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2,000.00	2.71%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58,857.00	1.64%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58,465.00	1.64%
6	陈涛	4,347,800.00	1.60%
7	赵晓玲	2,000,000.00	0.74%
8	龚佩秋	1,889,000.00	0.70%
9	陈琪	1,500,000.00	0.55%
9	张力维	1,500,000.00	0.55%
-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70,387,950.00	25.96%

注：以上信息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名册编制。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21,300.00	0.38%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9 月 8 日）基金份额总额	246,098,525.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6,098,525.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90,000,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5,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1,098,525.0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元证券	1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财通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华金证券	3	63,752,241.82	73.29%	31,829.37	88.53%	-
光大证券	2	22,677,002.20	26.07%	3,677.28	10.23%	-
招商证券	1	224,639.22	0.26%	209.21	0.58%	-
粤开证券	2	115,279.16	0.13%	83.16	0.23%	-
国盛证券	2	85,032.37	0.10%	61.35	0.17%	-
中泰证券	2	78,147.88	0.09%	56.36	0.16%	-
民生证券	1	25,293.47	0.03%	18.24	0.05%	-
信达证券	2	18,659.00	0.02%	13.45	0.04%	-
德邦证券	1	4,796.40	0.01%	4.57	0.01%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 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元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万联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粤开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3-01-16
2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3-04-03
3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3-05-2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 额	申购份 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	2023 年 0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33,427,350.00	41,960,600.00	5,000,000.00	70,387,950.00	25.96%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2、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或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